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信访局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主要职能承担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以及受理、交办、转送、协调处理、督办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确保重大会议期间无非正常上访，无集体上访及突发性事件，确保群众有序依法信访，维护社会稳定及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信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93.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40.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3.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9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93.69	总计	62	793.6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行；31行 = (27+28+29)行；

58行 = (32+33+...+57)行；62行 = (58+59+60)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793.69	793.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63	640.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2.69	162.69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9	10.69					
	2010308	信访事务	152.00	15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7.94	477.94					
	2013101	行政运行	267.30	267.30					
	2013150	事业运行	210.64	21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9	55.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0	4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5	8.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3	4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23	47.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0	11.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2	21.6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5	4.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5	5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5	5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3	41.93					
	2210202	提租补贴	8.22	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93.69	641.69	152.0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0.63	488.63	15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2.69	10.69	15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9	10.69				
		2010308	信访事务	152.00		15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7.94	477.94				
		2013101	行政运行	267.30	267.30				
		2013150	事业运行	210.64	21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9	55.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0	4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5	8.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3	4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23	47.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0	11.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2	21.6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5	4.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5	5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5	5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3	41.93				
		2210202	提租补贴	8.22	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訪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3.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40.63	640.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69	55.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23	47.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15	50.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3.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93.69	793.6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63				
总计	32	793.69	总计	64	793.69	79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

况。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合计	793.69	641.69	152.0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0.63	488.63	15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2.69	10.69	15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9	10.69	
		2010308	信访事务	152.00		15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7.94	477.94	
		2013101	行政运行	267.30	267.30	
		2013150	事业运行	210.64	21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9	55.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0	4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5	8.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3	4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23	47.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0	11.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2	21.6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5	4.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5	5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5	5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3	41.93	
		2210202	提租补贴	8.22	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4.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4	310	资本性支出	1.53
30101	基本工资	88.79	30201	办公费	9.8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3
30102	津贴补贴	56.21	30202	印刷费	0.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8.71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35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8.13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40	30206	电费	0.1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5	30207	邮电费	4.9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9	30211	差旅费	4.6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7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0			
30302	退休费	48.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3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6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8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3.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人员经费合计		580.81	公用经费合计					60.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 栏各行; 3 栏各行=(4+5) 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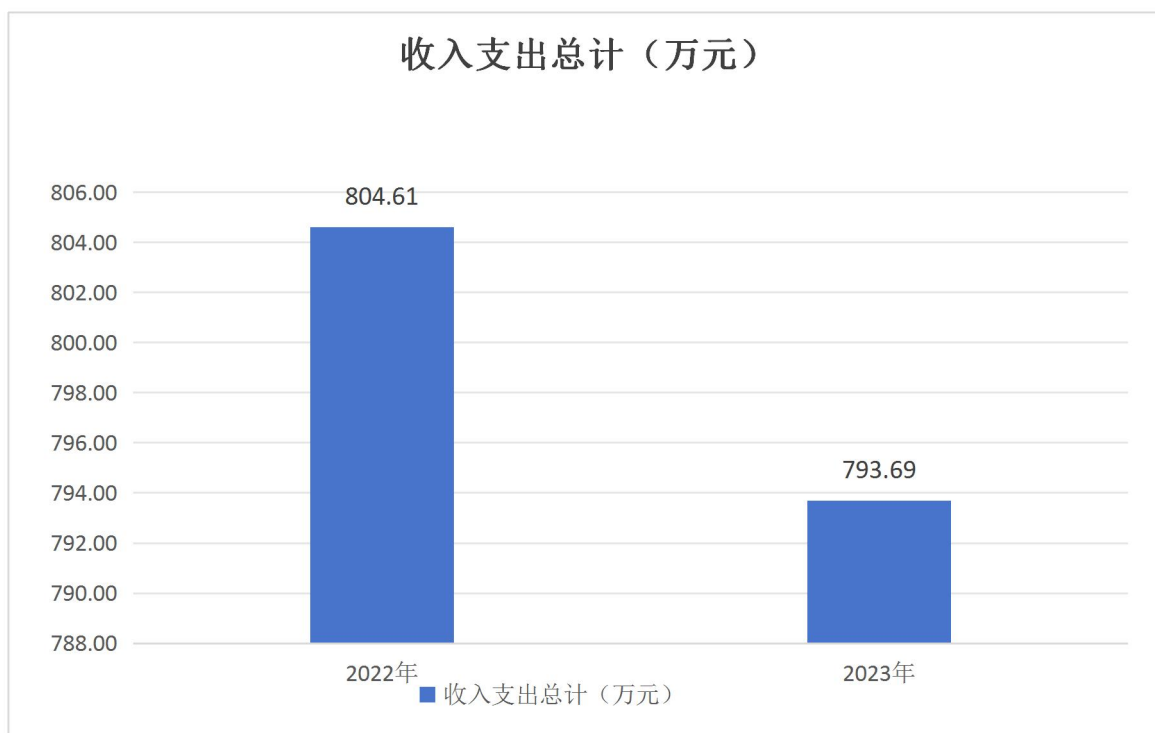
本部门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793.6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92万元，下降1.36%，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压缩了项目开支。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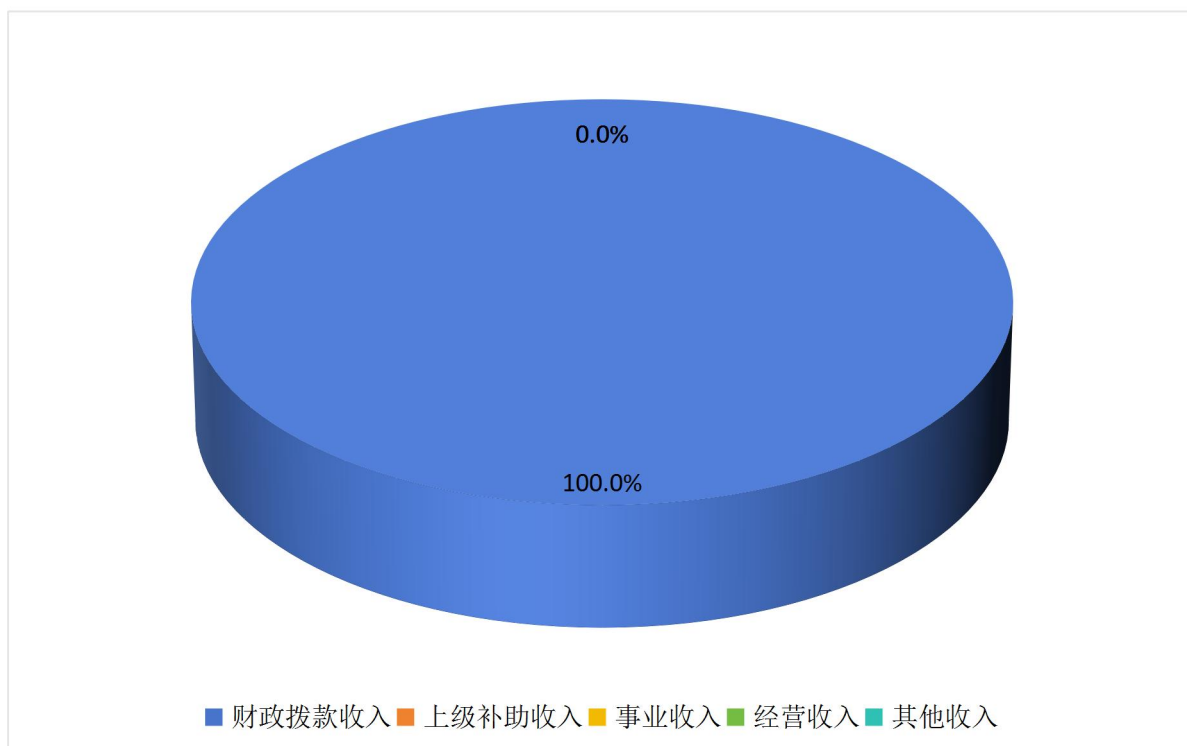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793.6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0.92万元，下降1.36%，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压缩了项

目开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93.69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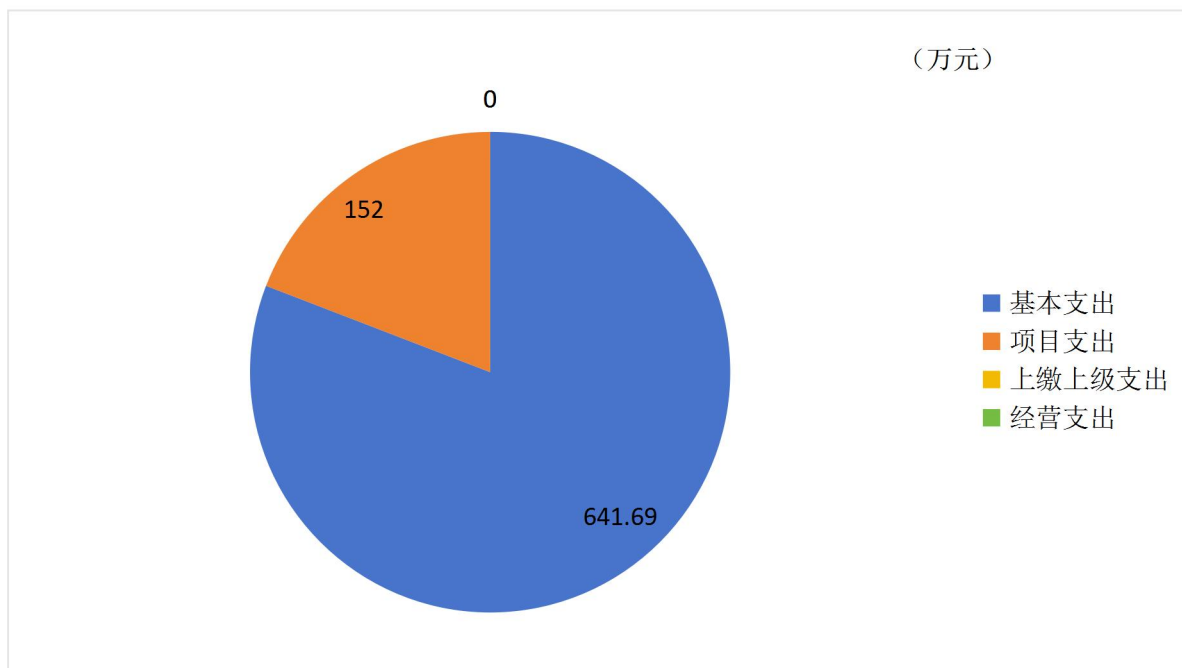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793.69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减少10.92万元，下降1.36%，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压缩了项目开支。其中：基本支出641.69万元，占本年支出80.85%；项目支出152.00万元，占本年支出19.1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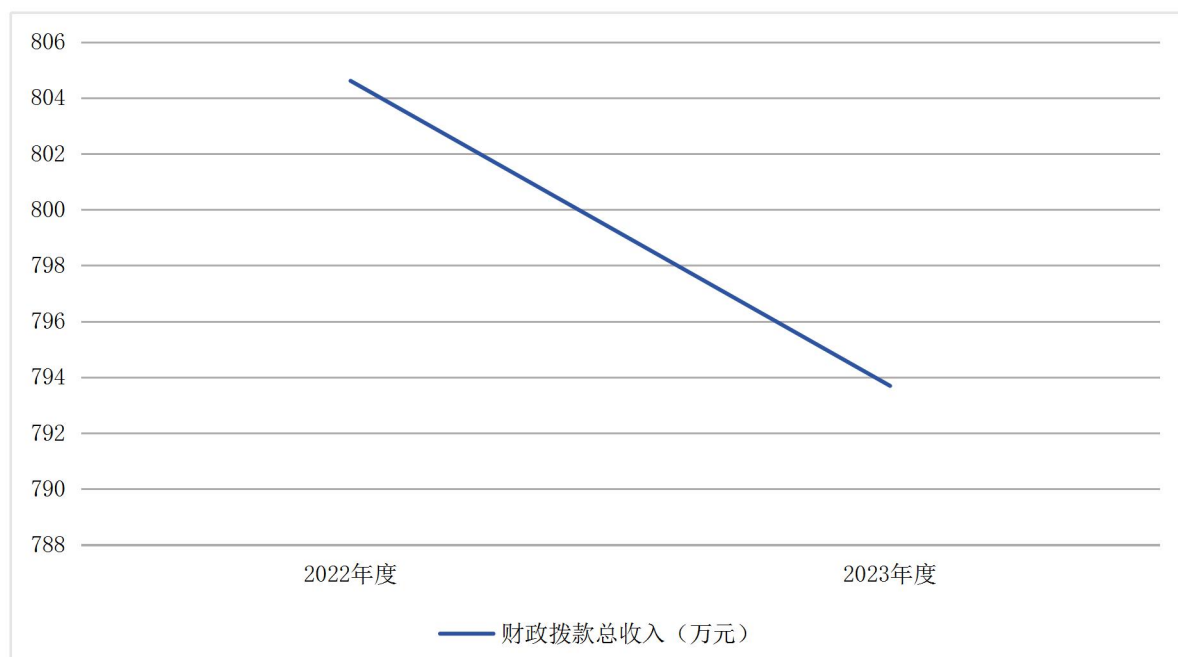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93.6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92 万元，下降 1.36%。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压缩了项目开支。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3.69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9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压缩了项目开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3.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92万元，下降1.36%。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压缩了项目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3.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40.63万元，占80.72%。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的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的办公设备购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5.69万元，占7.02%。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7.22万元，占5.94%。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0.15万元，占6.32%。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34.76万元，支出决算为793.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8%。其中：基本支出641.69万元，项目支出152.00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信访维稳工作经费152.00万元，主要成效是从源头上预防信访事项的矛盾和纠纷，有效防范处置进京、进省非正常上访和极端事件，及时安全劝返我区进京、进省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人员，并按照信访积案化解“七个一”工作要求，坚持“三到位一处理”原则，扎实开展工作重点抓好敏感时段的信访维稳工作，不断推进积案化解

攻坚，减少社会风险隐患。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3.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做了2个行政运行，日常公用一般是用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而此行政运行用于弥补公用经费不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71.56万元，支出决算为15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了项目开支。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22.69万元，支出决算为267.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让人员经费使用减少，同时压缩了公用开支。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2.65万元，支出决算为210.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3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让事业人员经费数增加，从行政运行调整指标至事业运行用于人员经费使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43万元，支出决算为46.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56%，支出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从行政运行调整指标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用于人员基本养老保险使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21万元，支出决算为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让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1万元，支出决算为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8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让机关事业单位残保金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0 %。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35万元，支出决算为11.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4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让事业人员的医疗保险费用增加，调整经费使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1.06万元，支出决算为2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6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让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1万元，支出决算为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0.38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让事业人员的医疗保险费用增加，调整经费使用。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6.09万元，支出决算为4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7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整体人员公积金进行调整，故此指标未达年初预算数。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60万元，支出决算为8.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3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发生变化让此指标产生偏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3.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80.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0.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

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3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本单位压减了三公经费开支，故三公经费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减少0.3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未进行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9.44万元，降低32.6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8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152.00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目标已完成无偏差。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642.9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目标已完成无偏差。

2023年度信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0日

单位名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基本支出总额	642.99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52万元	
年度目标	三个维度同步推进，抓实信访工作组织保障；三项举措综合施治，抓实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个深化一体推进，助力信访机制改革创新；三个到位齐向发力，抓好重要节点信访保障；三个突出引领融合，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登记办理群众来信数量(件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60件次	96件次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件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7000件次	7991件次
			登记接待群众来访数量(人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4000人次	4746人次
			网上信访录入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件)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60件	77件
		质量指标	给据类群众来信签收核对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群众来访接待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重复信访化解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按期办结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转交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京、赴省、到市群体性上访、非访发生次数(批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0	34批46人次
			实地督查结果网上公开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95%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一) 思想重视不够, 政治责任压实不牢。个别单位和部门对信访工作缺乏足够重视, “一把手”未切实扛起第一责任, 分管领导靠前指挥、抓严抓实不够, 对信访队伍建设和人才建设重视度不高, 信访部门对重点案件分析研判抓细抓小不够; 包案包保责任压实不牢, 工作专班对包案的信访对象最新动态和工作要求掌握不充分, 接访下访、带案督导任务完成不达标。</p> <p>(二) 信访投诉体量大, 矛盾积累快。受多种因素影响, 各类社会矛盾加速涌入信访渠道, 信访总量面临高位运行严峻态势。同时除社保、拆迁还建等历史遗留矛盾外, 因左岸大道、华中科技大学(军山校区)、地铁6号线延长线等重点项目落地建设, 衍生性新社会矛盾易发, 新老矛盾交织叠加, 潜在风险矛盾隐患大, 信访稳定工作压力较大。</p> <p>(三) 群众上行势头猛, 重复访占比高。群众进京上访十分活跃, 走访快速反弹态势明显, 全区查控劝返进京上访200余人, 到国家信访局走访登记34批46人次, 同比2022年和2019年均呈倍增长。涉延期交房等重点领域矛盾突出, 赴省到市来区聚集风险高, 上访老户反复赴省到市打卡登记, 部分责任对骨头案、钉子案攻坚化解力度不够, 积案实质性化解率不高, 重要敏感节点对信访人甚至重点信访人的吸附稳控措施落实不到位。</p> <p>(四) 基层基础薄弱, 业务水平不强。一些单位对业务学习培训抓常抓深不够, 信访件办理时效和质量不高, 文书回复形式及内容不规范, 受理信访事项办理程序有偏差, 未根据诉求内容梳理分析后依法分类处理, 对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办公室了解不充分, 未健全完善联席会议机制, 弱化了信访部门提醒提示、通报督办、问责建议职责。涉访预警应急处置方案不精准精细, 应对规模性聚集现场处置能力不足, 吸附稳控超前性、有效性不够, 对涉嫌违法信访行为的打击力度不够大。</p>				
改进措施及结果拟应用方案		<p>(一) 在推进信访法治化上持续发力。聚焦“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五个法治化, 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 以业务规范化为基础、职能部门履职尽责重点、强化监督追责为关键、信息化建设为保障, 重点配合省市做好学习贯彻、数据平台搭建等基础准备工作。强化新业务知识培训, 学懂弄通受理、办理法治化的具体流程和操作细则, 推动信访干部强化意识、更新观念、提升能力。加强对街道和部门的业务指导, 切实做好新老制度衔接, 严防一刀切、简单化。</p> <p>(二) 在源头治理三年攻坚上持续发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 增强信访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针对性, 巩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创建成果, 夯实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基层基础, 持续开展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 健全第三方专业力量参与信访问题化解的制度渠道, 推动区、街道、社区(村)矛调中心机制融合、功能整合、力量聚合, 实现各类信访矛盾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开展进京上访、首都非接待场所涉访、赴省到市异常访专项整治, 加快推广“一县一码”, 拓展网上信访覆盖面, 不断优化信访秩序。</p> <p>(三) 在信访制度改革创新上持续发力。畅通群众诉求渠道, 优化接访、网信、办信、督查督办等信访工作质量。持续推动《信访工作条例》深度落实, 推动《条例》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再上新台阶。强化阵地建设功能布局, 以“常驻+轮驻+点驻”相结合的模式, 把政法委、公检法司、人社、住建、群团等职能聚合, 实现资源人员整合, 真正推动区、街道矛调中心与综治中心一体化、实体化、规范化运营。</p> <p>(四) 在打造过硬信访队伍上持续发力。加强政治建设, 确保信访干</p>				

	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全面提升信访干部开展群众工作能力、运用政策法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驾驭复杂局面协调处理复杂问题能力，忠诚履行好化矛盾、解民忧、防风险、护稳定的政治责任，努力为中国车谷“二次创业再出发”、武汉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和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作出经开信访战线新的更大贡献。
--	---

注：1.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3.06万元，执行数为152.00万元，完成预算的99.3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登记办理群众来信数量96件次，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7991件次，登记接待群众来访数量4746人次，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77件，网上信访录入率达100%；二是给据类群众来信签收核对率达100%，群众来访接待率达100%，重复信访化解率达100%，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达100%，按期办结率达100%，转交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达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思想重视不够，政治责任压实不牢。个别单位和部门对信访工作缺乏足够重视，“一把手”未切实扛起第一责任，分管领导靠前指挥、抓严抓实不够，对信访队伍建设和人才建设重视度不高，

信访部门对重点案件分析研判抓细抓小不够；包案包保责任压实不牢，工作专班对包案的信访对象最新动态和工作要求掌握不充分，接访下访、带案督导任务完成不达标；二是信访投诉体量大，矛盾积累快。受多种因素影响，各类社会矛盾加速涌入信访渠道，信访总量面临高位运行严峻态势。同时除社保、拆迁还建等历史遗留矛盾外，因左岸大道、华中科技大学（军山校区）、地铁6号线延长线等重点项目落地建设，衍生性新社会矛盾易发，新老矛盾交织叠加，潜在风险矛盾隐患大，信访稳定工作压力较大。三是群众上行势头猛，重复访占比高。群众进京上访十分活跃，走访快速反弹态势明显，全区查控劝返进京上访200余人，到国家信访局走访登记34批46人次，同比2022年和2019年均呈倍增长。涉延期交房等重点领域矛盾突出，赴省到市来区聚集风险高，上访老户反复赴省到市打卡登记，部分责任对骨头案、钉子案攻坚化解力度不够，积案实质性化解率不高，重要敏感节点对信访人甚至重点信访人的吸附稳控措施落实不到位；四是基层基础薄弱，业务水平不强。一些单位对业务学习培训抓常抓深不够，信访件办理时效和质量不高，文书回复形式及内容不规范，受理信访事项办理程序有偏差，未根据诉求内容梳理分析后依法分类处理，对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办公室了解不充分，未健全完善联席会议机制，弱化了信访部门提醒提示、通报督办、问责建议职责。涉访预警应急处置方案不精准精细，应对规模性聚集现场处置能力不足，吸附稳控超前性、有效性不够，对涉嫌违法信访行为的打击力度不够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推进信访法治化上持

续发力。聚焦“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五个法治化，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以业务规范化为基础、职能部门履职尽责重点、强化监督追责为关键、信息化建设为保障，重点配合省市做好学习贯彻、数据平台搭建等基础准备工作。强化新业务知识培训，学懂弄通受理、办理法治化的具体流程和操作细则，推动信访干部强化意识、更新观念、提升能力。加强对街道和部门的业务指导，切实做好新老制度衔接，严防一刀切、简单化。；二是在源头治理三年攻坚上持续发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增强信访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针对性，巩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创建成果，夯实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基层基础，持续开展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健全第三方专业力量参与信访问题化解的制度渠道，推动区、街道、社区（村）矛调中心机制融合、功能整合、力量聚合，实现各类信访矛盾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开展进京上访、首都非接待场所涉访、赴省到市异常访专项整治，加快推广“一县一码”，拓展网上信访覆盖面，不断优化信访秩序；三是在信访制度改革创新上持续发力。畅通群众诉求渠道，优化接访、网信、办信、督查督办等信访工作质量。持续推动《信访工作条例》深度落实，推动《条例》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再上新台阶。强化阵地建设功能布局，以“常驻+轮驻+点驻”相结合的模式，把政法委、公检法司、人社、住建、群团等职能聚合，实现资源人员整合，真正推动区、街道矛调中心与综治中心一体化、实体化、规范化运营；四是在打造过硬信访队

伍上持续发力。加强政治建设，确保信访干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全面提升信访干部开展群众工作能力、运用政策法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驾驭复杂局面协调处理复杂问题能力，忠诚履行好化矛盾、解民忧、防风险、护稳定的政治责任，努力为中国车谷“二次创业再出发”、武汉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和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作出经开信访战线新的更大贡献。

2023 年度信访维稳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4/4/10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本级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机关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3.06	152	99.31%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7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登记办理群众来信数量 (件次)	60 件次	96 件次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件次)	7000 件次	7991 件次	
			登记接待群众来访数量 (人次)	4000 人次	4746 人次	
			网上信访录入率 (%)	100%	100%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件)	60 件	77 件	
	质量指标		给据类群众来信签收核对率 (%)	100%	100%	
			群众来访接待率 (%)	100%	100%	
			重复信访化解率 (%)	100%	100%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办结率 (%)	100%	100%
		转交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京、赴省、到市群体性上访、非访发生次数 (批次)	0	34 批 46 人次
		实地督查结果网上公开率 (%)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率 (%)	95%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一) 思想重视不够，政治责任压实不牢。个别单位和部门对信访工作缺乏足够重视，“一把手”未切实扛起第一责任，分管领导靠前指挥、抓严抓实不够，对信访队伍建设和人才建设重视度不高，信访部门对重点案件分析研判抓细抓小不够；包案包保责任压实不牢，工作专班对包案的信访对象最新动态和工作要求掌握不充分，接访下访、带案督导任务完成不达标。</p> <p>(二) 信访投诉体量大，矛盾积累快。受多种因素影响，各类社会矛盾加速涌入信访渠道，信访总量面临高位运行严峻态势。同时除社保、拆迁还建等历史遗留矛盾外，因左岸大道、华中科技大学（军山校区）、地铁 6 号线延长线等重点项目落地建设，衍生性新社会矛盾易发，新老矛盾交织叠加，潜在风险矛盾隐患大，信访稳定工作压力较大。</p> <p>(三) 群众上行势头猛，重复访占比高。群众进京上访十分活跃，走访快速反弹态势明显，全区查控劝返进京上访 200 余人，到国家信访局走访登记 34 批 46 人次，同比 2022 年和 2019 年均呈倍增长。涉延期交房等重点领域矛盾突出，赴省到市来区聚集风险高，上访老户反复赴省到市打卡登记，部分责任对骨头案、钉子案攻坚化解力度不够，积案实质性化解率不高，重要敏感节点对信访人甚至重点信访人的吸附稳控措施落实不到位。</p> <p>(四) 基层基础薄弱，业务水平不强。一些单位对业务学习培训抓常抓深不够，信访件办理时效和质量不高，文书回复形式及内容不规范，受理信访事项办理程序有偏差，未根据诉求内容梳理分析后依法分类处理，对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办公室了解不充分，未健全完善联席会议机制，弱化了信访部门提醒提示、通报督办、问责建议职责。涉访预警应急处置方案不精准精细，应对规模性聚集现场处置能力不足，吸附稳控超前性、有效性不够，对涉嫌违法信访行为的打击力度不够大。</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一) 在推进信访法治化上持续发力。聚焦“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五个法治化，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以业务规范化为基础、职能部门履职尽责重点、强化监督追责为关键、信息化建设为保障，重点配合省市做好学习贯彻、数据平台搭建等基础准备工作。强化新业务知识培训，学懂弄通受理、办理法治化的具体流程和操作细则，推动信访干部强化意识、更新观念、提升能力。加强对街道和部门的业务指导，切实做好新老制度衔接，严防一刀切、简单化。</p> <p>(二) 在源头治理三年攻坚上持续发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增强信访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针对性，巩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创建成果，夯实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基层基础，持续开展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健全第三方专业力量参与信访问题化解的制度渠道，推动区、街道、社区(村)矛调中心机制融合、功能整合、力量聚合，实现各类信访矛盾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开展进京上访、首都非接待场所涉访、赴省到市异常访专项整治，加快推广“一县一码”，拓展网上信访覆盖面，不断优化信访秩序。</p> <p>(三) 在信访制度改革创新上持续发力。畅通群众诉求渠道，优化接访、网信、办信、督查督办等信访工作质量。持续推动《信访工作条例》深度落实，推动《条例》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再上新台阶。强化阵地建设功能布局，以“常驻+轮驻+点驻”相结合的模式，把政法委、公检法司、人社、住建、群团等职能聚合，实现资源人员整合，真正推动区、街道矛调中心与综治中心一体化、实体化、规范化运营。</p> <p>(四) 在打造过硬信访队伍上持续发力。加强政治建设，确保信访干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全面提升信访干部开展群众工作能力、运动政策法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驾驭复杂局面协调处理复杂问题能力，忠诚履行好化矛盾、解民忧、防风险、护稳定的政治责任，努力为中国车谷“二次创业再出发”、武汉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和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作出经开信访战线新的更大贡献。</p>
-------------------------	---

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经过对2023年度部门的自评情况，单位加强了绩效目标申报科学性和预算编制准确性，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了绩效管理，年度预算资金计划合理性提高，预算执行率显著提高。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要节点信访稳定全胜完胜

今年全区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可控，累计受理办理信访事项6078批11975人次，批次同比下降9.2%，其中，群众走访1422批次7319人次，来信86批（件），网上投诉4570批（件），在全国、省、市“两会”，世界大学生运动会，杭州亚运会与亚残运会及党和国家重要会议、活动等敏感时期，未发生涉访规模聚集和群体性事件，未发生集体进京赴省上访，未发生涉访极端个人行为，未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负面炒作，圆满完成区内亚洲足球俱乐部冠军联赛、华中应急救援中心开工仪式、华中科技大学军山校区建设开工仪式、湖北省十五届龙舟大赛、军山新城推介活动、汉南玉米节开幕式等重大活动现场信访安全保障任务。

二、领导包案化解积案取得实效

深入学习实践“浦江经验”，将信访积案全部实行领导包案，与主题教育、调查研究和共同缔造有机结合，改“群众信访”为“领导拜访”，变“群众上访”为“领导下访”，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带头包保融创·首创国际智慧生态城、HD时代新城等“骨头案”，带队到北京首创总部协调融创首创项目资金和复工复产问题，带动全区400余名党政领导包难案、解难题、攻难关，落实开门接访、定期阅访、约访下访，攻坚推动“信访积案化解攻坚行动专项工作”实现基本收官，上级交办

410 件信访积案化解 97.80%，化解率超过全省、全市平均水平，其中，中央和省交办化解率在全市排名靠前。

三、信访突出矛盾化解缓解扎实推进

认真研究梳理重点领域突出的新旧矛盾，坚持问题导向和分类推进，建立党政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房地产市场、征地拆迁、涉医保改革、校外培训机构、涉邻避、涉军等专业工作机构，实行党工委书记一周一调度涉逾期交付风险项目工作机制，攻坚推动了楼盘陆续交房结硬仗，8 月新增完成 3455 套房交付，超过全省保交楼平均水平，达到全市包交楼交付率。同时创新举措，举全区之力整合汉南片区内在建风险项目未销房源补充还建项目待建房屋，引导居民以房票形式公开认购，助力实现了汉南房地产市场去库存，新楼盘在建项目添动力和群众居住环境得改善的“共赢”局面，与政法、住建等部门合力推动保交楼 13000 余套，交付率占今年完成量的七成左右，延期交房业主群体聚集维权规模、频率均有大幅下降。经工作专班和部门等各方联动，目前涉征地拆迁、涉医保改革、涉邻避、涉军等群体相对平稳。

四、三个维度同步发力，抓实信访工作组织保障

一是党政联合有力度。工委、管委会一贯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切实履行信访稳定主体责任，全力保障全区信访经费，足额配备区、街道两级信访解难资金。市委常委、工委书记亲自抓，党工委会、主任办公会定期听取信访工作情况汇报，专题调度涉延期交房、涉医保改革、涉邻避、街道拆迁安置等群体性矛盾突出信访问题 30 余次，10 余次就积案化解、源头治理

等工作进行重点督查，对领导包案、积案化解、重点领域突出矛盾化解提出明确要求。

二是联席会商有深度。健全完善区级和7个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常态机制，形成全区上下一体、左右联动的工作格局，群策群力研究疑难复杂信访问题75次，攻坚推动30余件信访矛盾和34项拖欠农民工工资群体事项得到实质性化解。

三是齐抓共管有广度。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压紧压实党委主体责任，单位“一把手”第一责任，行业部门主管责任，纪委部门、信访部门监督责任和街道属地责任，在工委统一领导下，工委、管委会党政领导班子密集调度分管领域、所联系单位的信访工作，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局面，为全年工作有效落实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领导保证。

五、三项举措综合施治，抓实信访问题源头治理

一是构建“排查+访调”格局。依托推动区、7个街道、91个社区（村）矛调中心一体化、实体化运行，倾力打造“30分钟区域”和“15分钟街域”矛盾调解和信访服务圈。发动乡贤、退役军人、党员等组成平安志愿服务队，在重点街道选取风险矛盾较集中的临街商圈等地段打造“红盾工作站”，整合城管、公安、市场监管、网格员等力量；在物业型小区选优配强红色物业管家，联动发挥宣传员、服务员、调解员、监督员等职责，对苗头性、倾向性的风险隐患矛盾，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打通了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最先一百米”，我区源头治理经验

被省市联席办推介。

二是实行“跟踪+化解”机制。锚定“息诉罢访”目标，对全区信访突出问题，信访局成立信访积案专项领导小组，下设9个工作专班，明确每个专班联络员，落细落实分类指导、日常对接、督查督办、跟踪问效和起底清零，层层传导“抓进度、提质量、防回流”责任压力，推动中央联席办交办223件信访积案上报化解219件，化解率98.21%；省交办112件全部上报化解，化解率100%；市交办75件上报化解68件，化解率90.67%。

三是用好“巡视+督办”利剑。7月省委第六巡视组进驻我区期间，累计接待赴驻地和接访点群众318批752人次，移交信访件12批274件次，区、街道信访部门高度重视省委巡视组交办信访案件办理工作，明确专班和专人负责，将移交信访件全部登记建档、梳理归类，逐案明确责任单位，以书面形式第一时间交办，实时动态开展跟踪督导，5个工作日内回告办理情况，全部案件办理回告率达100%。

六、三个深化一体推进，助力信访机制改革创新

一是深化学用同步，推动《信访工作条例》入脑入心。以5月集中宣传月为契机，深入开展《条例》实施一周年活动，将《条例》纳入全区普法工作内容，纳入区委党校党性教育课程，组织省、市、区、街道各级信访战线资深干部开展专题培训16场次，进机关、社区（村）、进企业开展《条例》线下集中宣传40场次，发放宣传册和宣传物品2万余份，现场答疑解惑、接待咨询群众5700余人，累计推荐优秀征文10篇，“经开经验”被湖北信访、武汉信访和法治网推送新闻9篇。对标

《条例》要求，依法规范办理群众信访事项，群众满意率超 99%，收到群众赠送锦旗 5 面，感谢信 3 封。

二是深化数智赋能，推动网络受理信访见行见效。用好湖北省智慧信访信息系统，着力打造网上信访主渠道，全区网上信访占信访总量 75.2%，实行专人每日盯网，急事简事快速办，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责任单位按期答复率 100%；疑难复杂事项协同办，涉众信访问题提级办，责任单位群众满意率 98.35%，群众参评率 92.43%。广泛宣传“一县一码”，制作宣传册、宣传品 1 万余份，在全区 2 个信访接待中心、7 个街道 62 个社区 80 个村党群中心全部张贴到位，宣传群众 8000 余人次，群众投诉渠道稳步汇入区长信箱，扛牢了源头防范、前端化解责任，网上投诉“倒三角”态势基本扭转。

三是深化系统响应，推动信访流程优化落细落实。进一步健全完善信访事项受理办理、转办督办、依法处理、监督问责等工作程序，完善了“4（政法、信访、公安、网信）+1（属地）+N（部门）”快核快处应急预警机制，稳妥处置涉访预警信息 320 余起，预警信息处置成功率 100%。着力遏制进京上访、首都非接待场所涉访、赴省到市集体访，“两地四门”异常访，对执意寻衅滋事、围堵机关等扰乱党委、政府部门正常工作秩序的违法上访行为，及时收集固定证据，公检法司等有关单位合力上手，坚决依法打击，全区共妥善处置因延期交房引发的聚集性涉访事件 109 起，公安机关依法现场处置 190 余名违法信访人。

七、三个突出引领融合，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突出建强堡垒，形成新引擎。始终把信访部门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机关支部政治功能，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从严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推动党内组织生活正常化、经常化。根据任期规定，严格按照程序，组织局机关支部和工会换届选举，将政治素质强，思想品德高，业务能力精的人员选入支部委员会和工会委员会，进一步筑牢机关支部战斗堡垒，更加有效发挥工会密切联系党与职工桥梁纽带作用，提高信访局机关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是突出能力提升，注入新动能。坚持把“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挺在前面，以思想破冰引领信访工作提质增效，通过局务会议、以会代训等方式，深入开展信访干部业务培训3次，通过领导领学、集中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推动局理论学习中心组、机关党支部、普通干部三级联动，开展调查研究、树立正确政绩观、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浦江经验”等专题学习研讨6次，邀请律师开展法治讲座，组织参与结对社区开展的教育活动等，推动理论学习有形有感有效，牢记信访工作首义，忠诚践行为民解忧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

三是突出作风建设，激发新活力。将党建活动与信访工作督查、信访积案化解等重点信访工作结合，局领导班子率先垂范，带案深入基层一线以“四不两直”方式开展走访调研，先后到沌口街枫桦苇岸社区、经开法院、纱帽街等10家单位开展现场调研，会商化解重点案件12次，面对面约见信访群众8人次，收集问题建议8项，做到了将察实情、出实招、解难题贯穿主题教育工作始终。扎实开展“清廉机关”建设和党风廉政

宣教月系列活动，紧扣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关键环节，深入排查廉政风险点6个，务实精准制定防控措施，健全完善内控机制，落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领导干部出国（境）管理、定期述责述廉及谈话提醒等制度，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赓续红色血脉、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初心使命，增强做到绝对忠诚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

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部门决算公开咨询电话：84857785

附件：1.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						
基本支出总额	642.99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52 万元		
年度目标	三个维度同步推进，抓实信访工作组织保障；三项举措综合施治，抓实信访问题源头理；三个深化一体推进，助力信访机制改革创新；三个到位齐向发力，抓好重要节点信访保障；三个突出引领融合，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登记办理群众来信数量（件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60 件次	96 件次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件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7000 件次	7991 件次	
			登记接待群众来访数量（人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4000 人次	4746 人次	
			网上信访录入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件）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60 件	77 件	
		质量指标	给据类群众来信签收核对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群众来访接待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重复信访化解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按期办结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转交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京、赴省、到市群体性上访、非访发生次数（批次）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0	34 批 46 人次
				实地督查结果网上公开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95%	98%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一) 思想重视不够, 政治责任压实不牢。个别单位和部门对信访工作缺乏足够重视, “一把手”未切实扛起第一责任, 分管领导靠前指挥、抓严抓实不够, 对信访队伍建设和人才建设重视度不高, 信访部门对重点案件分析研判抓细抓小不够; 包案包保责任压实不牢, 工作专班对包案的信访对象最新动态和工作要求掌握不充分, 接访下访、带案督导任务完成不达标。</p> <p>(二) 信访投诉体量大, 矛盾积累快。受多种因素影响, 各类社会矛盾加速涌入信访渠道, 信访总量面临高位运行严峻态势。同时除社保、拆迁还建等历史遗留矛盾外, 因左岸大道、华中科技大学(军山校区)、地铁6号线延长线等重点项目落地建设, 衍生性新社会矛盾易发, 新老矛盾交织叠加, 潜在风险矛盾隐患大, 信访稳定工作压力较大。</p> <p>(三) 群众上行势头猛, 重复访占比高。群众进京上访十分活跃, 走访快速反弹态势明显, 全区查控劝返进京上访200余人, 到国家信访局走访登记34批46人次, 同比2022年和2019年均呈倍增长。涉延期交房等重点领域矛盾突出, 赴省到市来区聚集风险高, 上访老户反复赴省到市打卡登记, 部分责任对骨头案、钉子案攻坚化解力度不够, 积案实质性化解率不高, 重要敏感节点对信访人甚至重点信访人的吸附稳控措施落实不到位。</p> <p>(四) 基层基础薄弱, 业务水平不强。一些单位对业务学习培训抓常抓深不够, 信访件办理时效和质量不高, 文书回复形式及内容不规范, 受理信访事项办理程序有偏差, 未根据诉求内容梳理分析后依法分类处理, 对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办公室了解不充分, 未健全完善联席会议机制, 弱化了信访部门提醒提示、通报督办、问责建议职责。涉访预警应急处置方案不精准精细, 应对规模性聚集现场处置能力不足, 吸附稳控超前性、有效性不够, 对涉嫌违法信访行为的打击力度不够大。</p>
<p>改进措施及结果拟应用方案</p>	<p>(一) 在推进信访法治化上持续发力。聚焦“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五个法治化, 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 以业务规范化为基础、职能部门履职尽责重点、强化监督追责为关键、信息化建设为保障, 重点配合省市做好学习贯彻、数据平台搭建等基础准备工作。强化新业务知识培训, 学懂弄通受理、办理法治化的具体流程和操作细则, 推动信访干部强化意识、更新观念、提升能力。加强对街道和部门的业务指导, 切实做好新老制度衔接, 严防一刀切、简单化。</p> <p>(二) 在源头治理三年攻坚上持续发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 增强信访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针对性, 巩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创建成果, 夯实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基层基础, 持续开展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 健全第三方专业力量参与信访问题化解的制度渠道, 推动区、街道、社区(村)矛调中心机制融合、功能整合、力量聚合, 实现各类信访矛盾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开展进京上访、首都非接待场所涉访、赴省到市异常访专项整治, 加快推广“一县一码”, 拓展网上信访覆盖面, 不断优化信访秩序。</p> <p>(三) 在信访制度改革创新上持续发力。畅通群众诉求渠道, 优化接访、网信、办信、督查督办等信访工作质量。持续推动《信访工作条例》深度落实, 推动《条例》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再上新台阶。强化阵地建设功能布局, 以“常驻+轮驻+点驻”相结合的模式, 把政法委、检察院、司法局、人社、住建、群团等职能聚合, 实现资源人员整合, 真正推动区、街道矛调中心与综治中心一体化、实体化、规范化运营。</p> <p>(四) 在打造过硬信访队伍上持续发力。加强政治建设, 确保信访干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全面提升信访干部开展群众工作能力、运用政策法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驾驭复杂局面协调处理复杂问题能力, 忠诚履行好化矛盾、解民忧、防风险、护稳定的政治责任, 努力为中国车谷“二次创业再出发”、武汉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和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作出经开信访战线新的更大贡献。</p>

注: 1.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本级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信访局机关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3.06	152	99.31%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7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登记办理群众来信数量 (件次)	60 件次	96 件次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件次)	7000 件次	7991 件次	
			登记接待群众来访数量 (人次)	4000 人次	4746 人次	
			网上信访录入率 (%)	100%	100%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件)	60 件	77 件	
	质量指标		给据类群众来信签收核对率 (%)	100%	100%	
			群众来访接待率 (%)	100%	100%	
			重复信访化解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	100%	100%	
			按期办结率 (%)	100%	100%	
			转交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京、赴省、到市群体性上访、非访发生次数 (批次)	0	34 批 46 人次	
			实地督查结果网上公开率 (%)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率 (%)	95%	98%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一)思想重视不够,政治责任压实不牢。个别单位和部门对信访工作缺乏足够重视,“一把手”未切实扛起第一责任,分管领导靠前指挥、抓严抓实不够,对信访队伍建设和人才建设重视度不高,信访部门对重点案件分析研判抓细抓小不够;包案包保责任压实不牢,工作专班对包案的信访对象最新动态和工作要求掌握不充分,接访下访、带案督导任务完成不达标。</p> <p>(二)信访投诉体量大,矛盾积累快。受多种因素影响,各类社会矛盾加速涌入信访渠道,信访总量面临高位运行严峻态势。同时除社保、拆迁还建等历史遗留矛盾外,因左岸大道、华中科技大学(军山校区)、地铁6号线延长线等重点项目落地建设,衍生性新社会矛盾易发,新老矛盾交织叠加,潜在风险矛盾隐患大,信访稳定工作压力较大。</p> <p>(三)群众上行势头猛,重复访占比高。群众进京上访十分活跃,走访快速反弹态势明显,全区查控劝返进京上访200余人,到国家信访局走访登记34批46人次,同比2022年和2019年均呈倍增长。涉延期交房等重点领域矛盾突出,赴省到市来区聚集风险高,上访老户反复赴省到市打卡登记,部分责任对骨头案、钉子案攻坚化解力度不够,积案实质性化解率不高,重要敏感节点对信访人甚至重点信访人的吸附稳控措施落实不到位。</p> <p>(四)基层基础薄弱,业务水平不强。一些单位对业务学习培训抓常抓深不够,信访件办理时效和质量不高,文书回复形式及内容不规范,受理信访事项办理程序有偏差,未根据诉求内容梳理分析后依法分类处理,对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办公室了解不充分,未健全完善联席会议机制,弱化了信访部门提醒提示、通报督办、问责建议职责。涉访预警应急处置方案不精准精细,应对规模性聚集现场处置能力不足,吸附稳控超前性、有效性不够,对涉嫌违法信访行为的打击力度不够大。</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一)在推进信访法治化上持续发力。聚焦“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五个法治化,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以业务规范化为基础、职能部门履职尽责重点、强化监督追责为关键、信息化建设为保障,重点配合省市做好学习贯彻、数据平台搭建等基础准备工作。强化新业务知识培训,学懂弄通受理、办理法治化的具体流程和操作细则,推动信访干部强化意识、更新观念、提升能力。加强对街道和部门的业务指导,切实做好新老制度衔接,严防一刀切、简单化。</p> <p>(二)在源头治理三年攻坚上持续发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增强信访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针对性,巩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创建成果,夯实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基层基础,持续开展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健全第三方专业力量参与信访问题化解的制度渠道,推动区、街道、社区(村)矛调中心机制融合、功能整合、力量聚合,实现各类信访矛盾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开展进京上访、首都非接待场所涉访、赴省到市异常访专项整治,加快推广“一县一码”,拓展网上信访覆盖面,不断优化信访秩序。</p> <p>(三)在信访制度改革创新上持续发力。畅通群众诉求渠道,优化接访、网信、办信、督查督办等信访工作质量。持续推动《信访工作条例》深度落实,推动《条例》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再上新台阶。强化阵地建设功能布局,以“常驻+轮驻+点驻”相结合的模式,把政法委、公检法司、人社、住建、群团等职能聚合,实现资源人员整合,真正推动区、街道矛调中心与综治中心一体化、实体化、规范化运营。</p> <p>(四)在打造过硬信访队伍上持续发力。加强政治建设,确保信访干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全面提升信访干部开展群众工作能力、运用政策法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驾驭复杂局面协调处理复杂问题能力,忠诚履行好化矛盾、解民忧、防风险、护稳定的政治责任,努力为中国车谷“二次创业再出发”、武汉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和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作出经开信访战线新的更大贡献。</p>

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情况自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南区育才中学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是或否	备注
1	一、公开格式	文档格式	(一)是否按封面、目录、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名词解释、附件顺序公开。	是
2			(二)文字及图形排版规范。	是
3			(三)文中数字格式是否统一，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0不需保留小数位(例如：1000万元，100.3万元)；百分比应当保留1位小数，如末位为0需保留(例如：18.0%)。	是
4		表格格式	(一)是否与文件规定决算表格式一致。	是
5			(二)报表是否规范(金额数值应保留两位小数，零值指标不列示)。	是
6	二、公开内容	概况	(一)是否公开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和部门人员构成。	是
7		部门决算表	(一)是否公开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收入决算表》(表2)、《支出决算表》(表3)；是否公开财政拨款收支表(6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表》(表9)。	是
8			(二)表2、表3、表5、表7和表8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细化至项级。	是
9			(三)表6是否细化至款级。	是
10			(四)没有数据的表格是否列出空表并附说明(关注表7、表8和表9)。	是
11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是否公开决算表内容说明，说明数据与表格是否一致。	是
12			(二)是否公开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表1、表4的说明)、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表5的说明)，并说明增减原因(表1、表4和表5的说明)。	是
13			(三)是否公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收入决算结构图、支出决算结构图、财政拨款收、支决算等总计变动情况图。	是
14			(四)是否公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表5的说明)。	是
15			(五)是否公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是
16			1.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与预算、决算对比)。	是
17			2.是否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是
18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是否细化化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是
19			4.是否公开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是
20			5.是否公开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是
21			(六)是否公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是
22			1.是否公开具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内容齐全。	是
23			2.是否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或自评结果。	是
24		(七)是否公开机关运行经费并说明增减原因。	是	
25		(八)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是	
26	1.是否对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说明，	是		
27	2.是否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及其货物、工程、服务采购情况进行说明。	是		
28	(九)是否公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是		
29	1.是否对“其他用车”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是		
3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否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是	
31		(二)是否通过表格方式反映。	是	
32	名词解释	(一)是否公开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是	
33		(二)“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中名词解释是否规范、完整。	是	
34		(三)是否按照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是	
35	其他情况	(一)财政审核是否退回只有1次。	否	
36		(二)是否存在数字金额散总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否	
37	三、公开时间	时间安排	(一)是否在9月20日前首次将拟公开的部门决算信息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传送给市财政局对口业务处室。	是
38			(二)是否在9月29日16时前公开部门决算。	是
39			(三)是否在9月30日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反馈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9张)及本部门公开的网站网址等信息：是否以Excel表格形式；表格是否在一个工作簿内；工作簿名称、工作表名称是否正确；表格是否齐全。	是
40			(四)是否督促所属单位在10月12日前公开单位决算。	是
41			(五)是否在10月12日前反馈所属单位决算公开情况。	是
42	四、公开形式	网站形式	(一)是否以区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	是
43			(二)是否在省级预决算公开平台上集中公开。	是
44			(三)对在统一平台公开的决算编制目录。	是
45			(四)是否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是
46			1.公开内容是否能直接打开，公开文本是否为PDF格式。	是
47	2.是否在公开文本公开咨询电话。	是		